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

承辦人：黃鈺婷

電話：1999(外縣市2720-8889)轉3279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特字第10340722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社會局原函及活動簡章各1份。(3fab38052762d5d7f0a50e6dde6cfac2_40722200A00_ATTCH2.doc、3fab38052762d5d7f0a50e6dde6cfac2_40722200A00_ATTCH1.pdf)

主旨：有關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辦理「身心障礙者反歧視宣導活動—『出歧不異』攝影比賽」一案，報名時間延長至103年10月5日，請各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市府社會局103年9月25日北市社障字第10344061800號函辦理。
- 二、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為促進社會大眾正面認識身心障礙人士，倡導身心障礙者權益，舉辦以「反歧視」身心障礙者為主題之攝影比賽，徵求傑出攝影作品。
- 三、因活動獲得熱烈迴響，報名截止日期延長至103年10月5日，活動詳情請參見以下網址：<http://fachis.org.tw>。
- 四、檢附社會局原函及旨揭活動簡章各1份。
- 五、相關報名資訊如有疑義，請逕電洽該會活動企劃陳主任秋蓉，電話：(02) 2832-3020轉分機15。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

電子公文交換章

擬：

- 一、上網公告週知。
- 二、文存參。

教師兼
特殊教育組長 湯智凱

103/10/01 13:08:58

第1頁，共1頁

如擬

2014/10/01

NGAA10330799700

代為決行

教師兼
輔導主任 江福清

103/10/01 19:48:25